、「警」、「調」、「衛生」等主動聯合打擊機制,以宣示政府打擊黑心商人的決心,維護民 生消費的安全與信心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:羅淑蕾 林國正 盧秀燕 王惠美

連署人:紀國棟 楊玉欣 黃偉哲 陳超明 羅明才

陳雪生 王進士 蔣乃辛 張嘉郡 江惠貞

陳碧涵 吳育仁 邱文彥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進行第十三案,請提案人李委員昆澤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昆澤: (14 時 4 分)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邱委員志偉、林委員岱樺、趙委員天麟等 15 人,鑒於高雄為高汙染石化產業的重鎮,長年以來對於高雄的環境與市民的生活品質帶來負面影響,工安意外事故也從未停歇,尤其這次八一高雄氣爆事件帶來的衝擊,更讓民眾生活陷入恐懼之中,不僅暴露出工安防護作業、管線檢測維護等不足,再次凸顯石化產業的工廠普遍設於高雄,但總公司卻設於台北市,導致「污染放在高雄、稅收上繳台北」的不公平現象,地方必須增加汙染改善支出、承擔工安危害風險。由於台灣中油公司不僅是國營企業,更是國內石化產業之領頭羊,爰此,要求行政院必須將中油總公司遷至高雄,以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以及稅賦公平原則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三案:

本院委員李昆澤、邱志偉、林岱樺、趙天麟等 15 人,鑒於高雄為高汙染石化產業的重鎮,長年以來對於高雄的環境與市民的生活品質帶來負面影響,工安意外事故也從未間歇,尤其這次八一高雄氣爆事件帶來的衝擊,更讓民眾生活陷入恐懼之中,不僅暴露出工安防護作業、管線檢測維護等不足,再次凸顯石化產業的工廠普遍設在高雄,但總公司卻設於台北市,導致「污染放在高雄、稅收上繳台北」的不公平現象,地方必須增加汙染改善支出、承擔工安危害風險。由於台灣中油公司不僅是國營企業,更是國內石化產業之領頭羊,爰此,要求行政院必須將中油總公司遷至高雄,以符合企業社會責任以及稅賦公平原則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- 一、石化產業以高雄作為重要根據地有其歷史因素,雖然為地方帶來就業機會,但其本身屬 於高汙染及高耗能產業,長年對於高雄的環境與市民的生活品質帶來負面影響,工安意外事故 也從未間歇,每每讓當地民眾活在恐懼之中,這一回的高雄氣爆事件,再度凸顯出石化產業對 於當地民眾身家安全及財產的嚴重威脅。
- 二、高雄作為石化工業的重鎮,長期以來必須投入大量經費在改善污染的支出上,但現行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的計算方式卻呈現明顯南北不均的現象,形成「稅繳中央,統籌分配款台北拿,汙染留給高雄」的狀況。
- 三、中油的營業額占高雄整體營業額多達四分之一,今卻因為總公司設在台北市的關係,導 致在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的計算上,一年就少了約 30 億元的挹注,對高雄市民極度不公平,中油

立法院公報 第103卷 第51期 院會紀錄

應善盡對於高雄地方的社會責任,爰此,要求中油將總公司遷至高雄,行政院並應檢討中央統 籌分配稅款計算方式,以符合公平稅收的精神,挹注的分配款可讓市政府投入石化工安及環境 污染防治等作業上,確保市民的身家財產安全。

提案人:李昆澤 邱志偉 林岱樺 趙天麟

連署人:蘇震清 黄偉哲 蔡其昌 薛 凌 段宜康

李俊俋 蔡煌瑯 陳歐珀 魏明谷 陳節如

許智傑

主席: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有)有異議,本案暫不予 處理。

進行第十四案,請提案人江委員惠貞說明提案旨趣。

江委員惠貞: (14 時 6 分) 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9 人,有鑑於劣質油品事件越演越烈,廢棄食用油流向也成為各界關注焦點。據環保署推估,國內每年產生廢食用油約 7 至 8 萬噸,然 102 年申報回收量僅 2 萬 1 千噸左右,剩下未申報的 5、6 萬噸廢棄食用油流向為何無人知曉。雖然環保署自 96 年起推動廢食用油回收,但是否將廢油轉售給回收業者作不當利用,引發外界質疑。此外,飼料用油脂等農業廢棄物再利用過程中,是否會進入食品鏈,亦是此次事件須要重視的問題。建請環保署、經濟部、農委會、衛生福利部及各地方政府於三個月內研議廢食用油流向及管理辦法,重新檢討農業廢棄物作為資源再利用過程中的管理疏漏,同時加強查緝地下工廠,以期達到源頭控管的效果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:

本院委員江惠貞等 19 人,有鑑於劣質油品事件越演越烈,廢棄食用油流向也成為各界關注焦點。據環保署推估,國內每年產生廢食用油約 7 至 8 萬噸,然 102 年申報回收量僅 2 萬 1 千噸,剩下未申報的 5、6 萬噸廢棄食用油流向為何無人知曉,成為三不管地帶。雖然環保署自 96 年起推動廢食用油回收,實施單位僅包含家戶、學校、機關團體及大型連鎖速食店、麵條食品製造等業者,但四處林立的小吃店、夜市攤商並未在管理之列,是否將廢油轉售給回收業者作不當利用,引發外界質疑。此外,飼料用油脂等農業廢棄物再利用過程中,是否會進入食品鏈,亦是此次事件須要重視的問題。建請環保署、經濟部、農委會、衛生福利部及各地方政府於三個月內研議廢食用油流向及管理辦法,同時重新檢討農業廢棄物作為資源再利用過程中的管理疏漏,同時加強查緝地下工廠,以期達到源頭控管的效果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說明:

- 一、餿水油事件日益擴大,黑心廠商銷售遍及全台,不但食品大廠、百年老店中標,造成消費者信心崩盤,更令人憂心的是這些劣質豬油早已在夜市小吃、廉價餐飲店等流竄多年,台灣美食的金字招牌再次蒙塵。根據食藥署查核結果,這次事件的強冠公司向郭烈成購買回收廢油,再混合製成豬油銷售,每年上萬噸的廢棄食用油流向因此引起各界關注。
 - 二、根據環保署推估,國內每年產生廢食用油達7至8萬噸,而102年申報的回收量僅2萬1